

湛江市商务局关于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

我局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,以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,坚持依法执政、依法行政为核心,认真部署落实省、市年度法治政府工作任务,保障服务我市高水平对外开放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。

制定《市商务局落实〈湛江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〉主要任务分工方案》《湛江市商务局 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》,要求全局干部职工充分认识我国政治制度和法治体系的显著优越性,增强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自信、底气和定力,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全局、科室、个人具体工作当中,引领我局依法执政、依法行政。

——严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。10 月 10 日,局党组书记、局长为全局党员干部上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第四卷专题党课,强调要坚定不移坚持加强党对商务法治建设工作的全面领导,要带头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,要不断增强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自觉性和坚定性,把法治政府建设任务要求贯彻到商务各领域业务工作当中,切实增强尊法守法用法意识,增强用法履职能力,推动我局事业发

展行稳致远。日常工作中，局党组书记、局长树标杆，带头依法执政，对决定做出的重大商务行政行为，必须提前征求经法制机构或外聘法律顾问意见，必须经过征求意见和集体讨论等程序；多次听取局法治机构关于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进展报告，研究配备好法治工作人财物，要求局法制机构要切实履行好牵头科室职责，统筹局各业务科室落实依法行政，要求业务科室在行政执法、疫情防控、安全生产等工作领域，依法依规健全完善管理制度规则，制定具体工作方案预案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工作任务具体落实到个人。

（二）切实履行好商务部门法治建设工作职责。

——**动态管理各类清单。**根据国家、省法律法规的调整，及委托各县（市、区）商务主管部门执行4项权责事项的实际情况，调整公开权责清单、公共服务事项清单、行政许可清单、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。完善公开告知承诺制事项清单。编制公开非现场执法清单。严格执行《市场准入负面清单（2020年版）》，实行“非禁即入”，全面实施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。

——**继续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。**推进线下产业园区平台建设，推动湛江保税物流中心（B型）、北部湾跨境电商园区持续开展进出口业务，1—10月全市完成跨境电商进出口额6.2亿元。指导中菲（湛江）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备案海外仓企业，计划在12月底完成首单跨境电商海外仓业务。牵头全市相关单位对内外资不一致管理措施进行清理，无发现当前

准入管理与国家要求不一致的情况。

——**加强行业、领域监管、执法。**一是制定《湛江市商务局 2022 年行业、领域监管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》，设定牵头联合抽查任务 4 个、部门内抽查任务 4 个。另外，配合市其他单位联合抽查任务 3 个，根据省商务厅工作要求增加计划外抽查任务 1 个，年度共 12 个监管检查任务均于 11 月 15 日前完成，共抽查企业 53 户，均未发现严重违法问题。二是开展违法执法和乱罚款问题专项整治，根据省商务厅权利事项委托工作要求，完成行政许可 1 例，行政检查 24 例，完成执法案卷整理 25 宗。三是制定《湛江市商务领域信用分类分级管理工作方案（试行）》，组织对市辖区域内商务领域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采集、公示、评价。四是制定《湛江市商务局非现场执法事项清单》《湛江市商务行政审批事项内部业务审批权限机制》，严格规范执法程序，提升执法能力水平，营造包容审慎宽松、公平透明、可预期的法治化商务营商环境。

——**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。**根据省、市规范性文件管理要求，对我局规范性文件进行精细化管理，年度共清理规范性文件 12 份，其中，根据工作需要，新制定文件 2 份，因有效期届满宣布失效处理的 3 份，因有效期即将届满进行修订的 2 份，因内容不符合现行政策规定和实际需求拟定废止的 1 份。另外，结合省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落实督查工作要求，对局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进行优化完善。

——**强化依法、科学决策。**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，聘请广东国邦律师事务所5名律师担任我局常年法律顾问，局法制机构1人担任公职律师（法律顾问）。对局年度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规范化管理，对年度3个行政决策进行专家评审（估），严格履行征求意见、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程序，提高法律顾问在局行政决策制定程序参与度，今年完成政策文件（合同）把关超100份，日常回应法律业务咨询超60次，对重大的政策文件全流程跟踪服务。

——**主动接受权利制约和监督。**一是完成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39件，办结率达100%，主办的建议提案代表委员满意度100%。二是全年无发生因行政行为被提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等情况，没有发生需要配合法院执行生效判决和裁决的情况。三是深入推进政务公开，通过局网站、微博、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发布政务信息约700份，公开解读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文件共3份，参加行风热线回应市民“提升服务能级，加快电商发展”关切问题。

——**持续优化营商环境。**一是9月，湛江关区货物进口整体通关时间为41.89小时，较2017年全年压缩73.88%；出口整体通关时间为0.60小时，较2017年全年压缩98.02%。二是提升国际贸易“单一窗口”功能，湛江关区累计完成智能审图图像初标382幅；累计机检集装箱7815箱，同比增长10%。三是5月，获批设立中国（广东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湛江联动发展区，正在复制推广省级赋权的投资贸易领域、

金融领域、法治领域改革创新经验 44 项。**四是**自 4 月 1 日起，取消“港口设施保安费”收费项目政府定价，合并到港口作业包干费；动态更新口岸收费目录清单。**五是**出台实施《湛江市高质量落实〈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〉（RCEP）若干措施》，推动 RCEP 湛江企业服务中心于 9 月 29 日正式揭牌试运营，并获评粤东西北首家省级服务中心，为外贸企业提供专业化“一站式”服务。

——落实疫情防控物资生活保障任务。制定完善《湛江市商务局生活物资保障专班工作方案》《湛江市商务局应对重大动物疫病保障市场供应应急预案》，针对疫情具体情况，第一时间向划设“三区”和风险区的县（市、区）派出前线工作组，创新推出“公交超市”“临时供应点”“直供直配”“临时通行证”等因地制宜的典型做法，有效保障我市尤其是“三区”和风险区生活物资供应充足、价格平稳、运输通畅，确保生活物资保供零负面舆情，获得省生活物资保障组和市领导的充分肯定，赢到基层干部和人民群众的纷纷点赞，得到人民网、新华网、中国商务新闻网等主流媒体的正面宣传报道；协助外资企业高管和专业技术人员来湛工作，特别是做好巴斯夫薄睦乐主席一行访粤来湛报批报审工作，加速了巴斯夫（广东）一体化基地项目全面建设，为商务包机入境豁免隔离提供了湛江方案，开创了全国先例。

（三）落实好学法、守法、用法、普法工作任务。

一是制定《2021—2025 年湛江市商务系统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方案》《湛江市商务局 2022 年度领导干部学法计划》，谋划全年工作任务。二是组织举办 4 期专题法律辅导和 2 期党组扩大会议学法，组织党组中心组学习宪法，组织局全体干部职工参加湛江市 2022 年法治知识线上培训和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，考试满分率 100%。三是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，购买民法典宣传书籍赠送给局振兴农村挂点单位学校，履行了送法“入校”职责；组织 2022 年商务法律服务月活动，举办专题讲座和开展上门合规“体检”，向 370 家企业发放 RCEP 政策指引、出口管制、涉外法律服务等领域共十类普法宣传资料；向企业推送对外贸易预警信息共 400 多期，推送涉外知识产权期刊 40 期；在双随机监管过程中，向企业发放行业管理法律法规和民法典等宣传资料，引导企业合法合规经营；在网站宣传《广东省外商投资保护条例》，并通过微信群组织外资企业学习讨论；通过网站、微信号宣传文明、交通、安全、保密等法律法规，履行了送法“入企”职责；向中山街道向阳社区赠送《民法典》《湛江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共同举办“湛江市商务局 2022 年送法进社区，‘典’亮美好生活”主题学法活动，履行了送法“进社区”职责。四是举办“宪法宣传周”活动，通过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宣传标语、电子屏幕等宣传手段，加大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宪法宣传力度，举办宪法宣誓，重温宪法誓词，继续增强领导干部尊重宪法、宪法至上、用宪法维护人民权益

的自信和自觉意识。经过系列卓有成效普法宣传活动，局干部职工法治思维空前提高，依法行政能力进一步增强。局荣获市级年度公益普法先进单位称号，局“RCEP 政策法律红利宣传普及项目”荣获 2021—2022 年全省国家机关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创新创先优秀普法项目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一是干部职工法治思维仍需进一步提高。

二是灵活运用法律法规及内部管控规则保障行政决策科学化、民主化、法制化能力仍需进一步增强。

三是受新冠疫情影响，行业监管、行政执法、疫情防控 and 安全生产等领域工作任务繁重，压力较大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一是继续严格履行政府部门职责，推动依法行政纵深发展，为提高全面对外开放水平保驾护航。

二是继续协助市牵头单位落实好涉外法律机制搭建，协助培养涉外律师，为我市外经贸企业提供法律服务。

三是合理制定下年度的行业监管、行政执法计划，推动与疫情防控、安全生产及其他日常到企业调研工作相结合开展，减少工作压力。

此报告。

湛江市商务局

2022 年 12 月 8 日